



苗族通史

总主编 吴荣臻 副总主编 吴曙光

四

民族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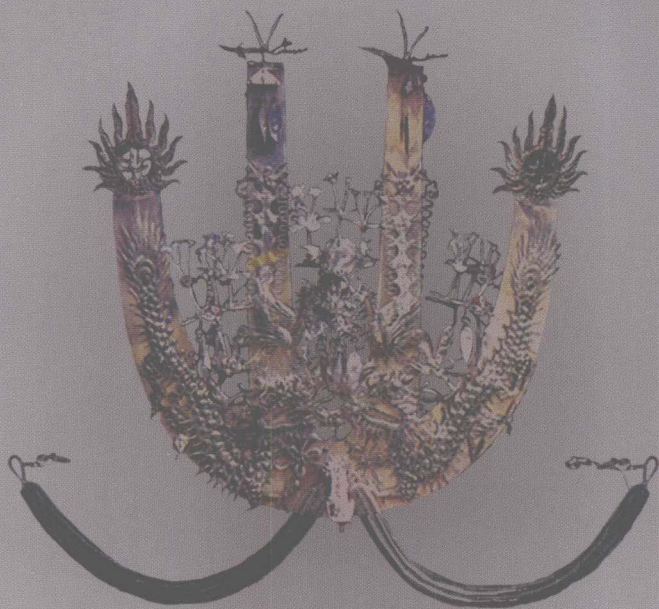


苗族通史

总主编 龙志毅 副主编 陈永发 陈永发

卷一

苗族源流



苗族通史

四

总主编 吴荣臻 副主编 覃曙光

民族出版社

目 录

第五部 民族区域自治期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2004 年)

前 言	(3)
卷十一 民族区域自治期(上) 吴荣臻 李明天 吴显清 吴运宏	
第十三编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苗族区域自治	(8)
第三十七章 苗区解放及民族民主联合政府的建立	(9)
第一节 苗区彻底解放	(10)
一、武陵山区的解放	(10)
二、苗岭山区的解放	(16)
三、乌蒙、大娄山区的解放	(19)
四、南山山区的解放	(27)
五、云岭东南山区的解放	(29)
六、滇中、琼崖等苗族散居区的解放	(33)
第二节 宣传《共同纲领》，开展统战工作，教育并启用苗族民主人士参加新政权	(35)
第三节 建立民族民主联合政府和群团组织	(38)
一、建立农会	(40)

二、组织武装民兵·····	(40)
三、建立妇女联合会·····	(41)
第四节 培养苗族干部和知识分子·····	(42)
第三十八章 彻底肃清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	(44)
第一节 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对人民政权的反扑·····	(45)
一、武陵山区·····	(45)
二、苗岭山区·····	(48)
三、乌蒙、大娄山区·····	(51)
四、南山山区·····	(59)
五、云岭东南山区·····	(61)
第二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苗族人民清剿国民党反动派 残余武装力量·····	(64)
一、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四十七军、贵州贵东集团军、 四川酉阳军分区和地方部队、广大民兵围歼武陵山 国民党反动残余势力·····	(64)
二、中国人民解放军贵东集团军、五十一师、一八六师、独山军 分区进剿苗岭国民党反动残余武装·····	(76)
三、中国人民解放军兴仁军分区、毕节军分区、昭通军分 区、贵阳军分区围歼乌蒙山国民党反动残余武装 ·····	(86)
四、中国人民解放军会同宜山军分区、桂林军分区、柳州军分 区合力剿灭南山国民党反动残余武装·····	(101)
五、中国人民解放军云南军区、文山边防军分区、广西军 区和云岭人民消灭云岭东南山区国民党反动残余势力 ·····	(104)
六、中国人民解放军遵义军分区围歼黔北国民党反动 残余势力·····	(108)
第三节 苗区镇压反革命和肃清旧社会遗毒的斗争·····	(114)

一、镇压反革命	(114)
二、肃清旧社会遗毒	(123)
三、取缔反动会道门	(140)
第三十九章 抗美援朝	(148)
第一节 苗族人民愤怒声讨帝国主义的侵略,捐钱捐物支 援抗美援朝	(148)
第二节 苗族子弟兵出国参战,功勋卓著	(150)
第四十章 中央民族访问团来苗区访问	(158)
第一节 中央访问团在云南	(159)
第二节 中央访问团在贵州	(162)
第三节 中央访问团在广西、海南访问	(163)
第四节 中南访问团和中央访问团在湖南访问	(165)
第四十一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在苗区实施 ...	(169)
第一节 苗族人民欢迎、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 改革法》	(169)
第二节 苗区土地改革步骤	(172)
一、苗区土地改革的步骤	(173)
二、苗区土改的形式	(208)
第四十二章 民族区域自治的实施(一)	(218)
第一节 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州)成立	(218)
第二节 湘西苗族自治州、湘西苗族自治州成立	(220)
第三节 惠水、融水、丹寨、台江、雷山、威宁、龙胜、隆林 苗族自治区成立	(225)
一、惠水彝族(布依族)苗族自治区成立	(225)
二、大苗山(融水)苗族自治区(县)成立	(226)
三、丹寨苗族自治区成立	(227)
四、台江苗族自治区成立	(227)
五、雷山县苗族自治区成立	(228)

六、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区成立	(229)
七、龙胜各族自治县成立	(230)
八、隆林各族自治县成立	(231)
九、县属区级苗族自治区成立	(232)
第四十三章 民族区域自治的实施(二)	(235)
第一节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成立	(235)
第二节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成立	(237)
第三节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成立	(238)
第四节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成立	(240)
第五节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成立	(241)
第六节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成立	(243)
第七节 城步、松桃、屏边、麻阳苗族自治县成立	(245)
一、城步苗族自治县成立	(245)
二、松桃苗族自治县成立	(246)
三、屏边苗族自治县成立	(248)
四、“大苗山苗族自治县”改名为“融水苗族自治县” ..	(249)
五、麻阳苗族自治县成立	(249)
第四十四章 民族区域自治的实施(三)	(251)
第一节 苗族与其他少数民族联合自治县成立	(251)
一、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成立	(251)
二、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成立	(252)
三、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成立	(253)
四、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成立	(253)
第二节 其他少数民族与苗族联合自治县成立	(255)
一、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55)
二、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58)
三、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59)
四、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59)

五、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0)
六、黔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1)
七、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1)
八、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2)
九、琼中、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3)
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3)
十一、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成立	(264)
第三节 散杂居区苗族乡的建立	(266)

卷十二 民族区域自治期(中) 吴荣臻 吴显清 李明天 吴运宏

第十四编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苗区的政治经济建设	(277)
------------------------------	-------

第四十五章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苗区建设

第一节 过渡时期总路线及三大改造在苗区实施	(278)
-----------------------------	-------

一、对农业的改造	(278)
----------------	-------

二、对个体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改造	(298)
-------------------------	-------

三、“三反”、“五反”	(305)
-------------------	-------

第二节 合作经济的产生	(313)
-------------------	-------

一、供销合作社的建立	(313)
------------------	-------

二、信用合作社的建立	(318)
------------------	-------

第三节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在苗区贯彻

执行	(319)
----------	-------

一、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在苗区贯彻实行	(319)
--------------------------	-------

二、“大跃进”在苗区贯彻实施	(321)
----------------------	-------

三、人民公社在苗区贯彻实施	(327)
---------------------	-------

第四节 三年自然灾害，“四清”和“文化大革命”	(330)
-------------------------------	-------

一、三年自然灾害	(330)
----------------	-------

二、“四清”和“文化大革命”	(331)
----------------------	-------

第四十六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市场经济指导下的苗区

建设 (334)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政治体制改革 (334)

一、党政分开 (335)

二、法制与民主政治建设 (336)

第二节 经济体制改革 (339)

一、企业改革 (340)

二、流通体制的改革 (341)

三、扶持个体私营经济 (341)

第三节 农村政治经济体制改革 (342)

一、撤销人民公社,建立乡(镇)、村基层政权 (342)

二、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施 (343)

三、体制改革后出现的新形势 (347)

卷十三 民族区域自治期(下) 李明天 吴运宏 吴荣臻 吴显清

第十五编 民族区域自治以来的伟大成就 (361)

第四十七章 苗区基础设施建设成就辉煌 (363)

第一节 苗区铁路、公路、民航四通八达 (363)

一、铁路修筑 (363)

二、公路建设 (364)

三、民 航 (370)

第二节 水利水电和人畜饮水工程及信息网络建设 (371)

一、农田水利建设 (371)

二、水电建设 (374)

三、人畜引水工程建设 (375)

四、信息网络建设 (376)

第三节 林牧副及第三产业大发展 (380)

一、林 业 (380)

二、畜牧业	(388)
第四节 苗区城镇建设	(391)
一、自治州所在地城镇建设	(391)
二、苗族自治县县城建设	(398)
第五节 新兴的旅游业	(403)
一、苗岭山区	(403)
二、武陵山区	(406)
三、乌蒙山区	(410)
四、南山山区	(414)
五、大娄山区	(415)
第四十八章 教育事业长足发展	(419)
第四十九章 卫生、体育成绩显著	(420)
第一节 民族医疗卫生	(420)
一、卫生与防疫机构	(420)
二、卫生事业	(421)
三、民族医疗	(423)
四、新法接生	(424)
第二节 民族体育	(425)
第五十章 文化科学硕果累累	(428)
第一节 苗文的创立及推广	(428)
一、“老苗文”的创造及推行	(428)
二、新苗文的创制推行	(429)
第二节 苗文化的挖掘整理	(432)
一、苗族舞蹈	(432)
二、苗族民间传统文化	(436)
三、苗族的现代文学创作	(440)
第三节 科学研究成果	(442)
一、科技成果	(442)

二、苗学研究成果	(445)
附：苗族研究成果(部分)统计表	(450)

第五部

民族区域自治期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2004 年)

前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境内的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根据区域大小,分别建立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实行由中国共产党和中央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的民族区域自治,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反对大汉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禁止各民族间歧视、压迫和分裂民族团结的行为,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民族问题上的基本原则。民族区域自治,是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相结合,是经济因素与政治因素的正确结合。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给苗族人民带来了翻身解放和当家作主的根本权利。

民族平等和民族自主权利,是苗族长期以来的心理愿望和政治要求,是苗族人民为之奋斗几千年而在共产党领导下才得以实现的崇高理想。

纵观苗族从形成和发展全过程的数千年文明史,她最基本的特性是以禾苗为本,以田土为命,以金银为美,以平等为贵,视此为人生的最高要求和基本准则。民族平等和人格平等,是苗族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和特殊的环境中所形成的关于人道、人权、人伦、人治等传统的政治观念的集中表现。苗族主体没有经过奴隶制社会,等级观念比较淡薄,历史上一直是“有贫富,无贵贱;有族属,无君长;有君长,不相统属”。平等是苗族处理人际关系最高的礼节,同时也是待人最起码的和最基本的准则,是人生价值和意义的象征。在苗族内部没有“老爷”、“少爷”、“公主”、“小姐”的称呼;苗人相见,以抱手相揖为礼,没有贫者为富者、贵者、长者、尊者下跪的习俗;苗族连鬼神

也没有分门别类的称呼,统统叫“鬼”。鬼有善恶大小之分,但无尊卑贵贱之别。鬼同人一样,也是要求平等的,如此等等。这充分证实着苗族是一个酷爱平等,创导平等,追求平等、民主、自由的民族。这一点,苗族人民看成和生命同样重要,甚至有“人格平等第一”的思想。可是在旧社会,哪一个皇帝又能在这个方面尊重苗族呢?他们所能给予的只是歧视和压迫。歧视和压迫的结果必然便爆发了民族战争。于是中央王朝及其统治阶级便得出一条结论,说苗族好斗,是一个动不动就滋事造反、无法管束的民族。其实苗族是最勤劳善良的民族,她早期在江淮一带栽种禾苗,并因此冠以“苗”为族名。后来败退中南和西南,又重新开田插秧,搞得红红火火,可后来又被“开边拓土”赶出了平原地区。苗族被赶出平原以后,只得在山区里重建家园。筑堰坝、挖渠道、刨浚沟、开梯田。苗族在溪河边开出的田叫“河头田”、“堰坝田”;在垅里开出的田叫“垅田”;在湾里开出的田叫“湾里田”;在山坳里开出的田叫“坳田”;靠刨浚引水的田叫“浚田”;全靠天雨蓄水的田叫“雷公田”,也叫“天水田”。这“雷公田”或曰“天水田”,有的是把山头荡平,围成一个园田,高高屹立在山巅上,活像人头帽子上的那个顶子,于是又叫“顶子田”;“顶子”之下,地形长短宽窄不一,有的开出来两头略宽,中间很小很小,连耙都不能过的小长田,像妇女挽纱线的那个工具,叫“手拗田”;有的宽窄大体相等,很长很长,甚至围着山头打了一个圈,叫“裤带田”或“腰带田”;有的因岩石所限,只能开出形似鞋底的小田,叫“草鞋田”;有的却四四方方,叫“庖桶田”;有的土质差,产量低,难管理叫做“工锥田”;有的水土好,一年荞麦三季都有好收成,叫做“鼎罐田”,如此等等。这些“顶子田”、“腰带田”、“手拗田”、“草鞋田”等一层接一层,像金字塔那样从坡脚叠上山巅,苗民习惯叫“千层田”或“梯子田”。这种像梯子一层高一层的梯田在苗山各处都有。每当秋收季节,你如果爬上山顶俯瞰山下这千层梯田,尤其是倘若有幸爬上苗岭的雷公山或元宝山,向山下一望,只见千百层梯田金浪翻腾,那才是真正中国式的苗族

“金字塔”。看了这，一种崇敬的心情油然而生，你会发自内心的赞叹道：苗族确实是一个伟大的勤劳的英雄民族。雷公山上的梯田，便是苗族近千年历史的一个缩影。谁说苗族好斗？如果是一个懒散游荡的民族的话，他不知道去抢、去讨、去烧杀淫掠？他还蹲在这高高的山头上耕耘，头朝黄土背朝天，连像草鞋大小的土地也要开成田种几粒秧苗，寄予养家糊口的最大希望。苗族确实是老而巴实的勤劳善良的种田人，这是他们的天性。苗岭雷公山上的梯田便是铁的历史见证。可苗族开出的好田封建统治阶级要“赶苗夺业”，这怎么能不爆发战争呢？这种“赶苗夺业”和“复故地”的争斗不知延续了多少年而无止息。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在共产党的英明领导下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才得到真正的全面解决。一个为禾苗田土和平等自主奋战几千年，流血牺牲，前仆后继，屡战屡败、屡败屡战、屡战犹荣的民族，最终还得靠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领导才打赢这一仗，才把这几千年争斗不休的问题彻底解决。共产党和毛主席制定的民族区域自治，各民族一律平等，反对民族歧视和压迫的政策，与苗族千百年来的愿望、千百年来的追求、千百年来所形成的天性完全吻合。你叫她怎能不打心里拥护共产党，拥护毛主席，拥护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呢！不少苗族农民把毛主席叫做“苗主席”，这不全是苗语发音上的错误（因为古语“毛”“苗”相通），而是一个苦难深重的民族的心声：共产党最好，毛主席最亲！苗族人民就是怀着这样一种心情跟着共产党干生产，闹革命。即使是在三年自然灾害和“文化大革命”极“左”路线错误时，苗族人民也从不动摇跟共产党走的决心，从不怀疑共产党的英明，而只把这些看作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道路上的偏差。

从1950年至1958年，苗区建立了新生的红色政权，实行了民族区域自治，与此同时，共产党采取长训、短训班等形式，为苗族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的基层和中、高层干部，并大力发展教育事业，不断地为苗区输送人才，有的还直接保送推荐进中央民族学院、人民大学等高等学府深造，为苗族培养中高级知识分子，为苗族在文化上彻底翻身

打下了坚实基础；苗族的代表有史以来第一次当上了国家法定的民族自治地区的州长、县长、乡长、区长和人大代表，有的还在省一级领导任职，以翻身当家作主人的姿态走上了政治舞台；土改以后，广大苗族人民获得土地的经营权，在经济上又来了个大翻身。他们在田间愉快地耕耘着，手捧着一粒粒金谷唱着苗歌感谢共产党的恩情；剿匪、反霸和灭毒以后，苗区出现了空前的安宁，空前的团结，空前的繁荣。据不完全统计，苗族聚居区内，国民生产总值连年递增，1958年比1950年翻了一番。苗族聚居的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麻江县谷硐乡红光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6年的稻谷平均年亩产920斤，创造了人均产稻1252斤的最高记录，向国家交售了丰收粮36万斤，社员生活也有了显著提高。社主任黄安邦代表该社光荣地出席了1957年2月在北京召开的全国首届劳动模范代表会议，受到了毛泽东、周恩来、陈云、邓小平、彭德怀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亲切接见。

1959年至1962年，全国遭受了百年内未有过的特大旱灾，加之浮夸风和“大跃进”、“食堂化”等人造的“左”倾路线的干扰，粮食产量剧减，有许多田里的水稻颗粒无收。人民生活急剧下降，不少地方饿死了人。苗族聚居区内连续三年人口下降，大量的苗寨无生育。据不完全统计，如彭水、雷山、麻江、黄平、道真、古丈、凤凰、花垣、吉首等73县，1959年比1958年人口减少了127259人；1960年比1958年减少了873904人；1961年比1958年减少1212699人。1962年以后开始稳定并日趋回升。就在这连续三年特大自然灾害面前，苗区并没有发生过任何动乱。广大苗族人民的确是怪天怪地怪自己，但并没有怀疑共产党，没有责怪毛主席，而只是更加坚定不移地听毛主席的话，跟共产党走。1963年后夺得了连续几个丰收年。苗族人民的生活又一年比一年好起来。

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城市出现了打砸抢抄抓的混乱，可在广大苗区尤其是广大农村却没有什么大的变动。苗民们说，你们城市“抓革命”，我们农村“促生产”。这十年内，农村修了不少公路和水